

招远涉邪教杀人案两人被判死刑

法院审理认为，五被告均构成故意杀人罪

□记者 吴允波 报道

本报烟台10月11日讯 今天上午，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张帆等五名被告人故意杀人、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一案作出一审判决，认定被告人张帆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犯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被告人张立冬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犯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被告人吕迎春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犯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决定执行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被告人张航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年。被告人张巧联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

法院审理查明，被告人张帆、张立冬、吕迎春、张航、张巧联及张某某(张帆之弟，12周岁)均系“全能神”邪教组织成员。2014年5月28日15时许，五被告人及张某某到“麦当劳”招远府前广场餐厅就餐、滞留。当日21时许，张帆、吕迎春授意张航、张巧联、张某某向餐厅内的其他顾客索要联系方式，为发展“全能神”教徒作准备。因向被害人吴某某索要手机号码遭拒绝，张帆、吕迎春遂共同指认吴某某为“恶灵”，张帆首先持餐厅内座椅击打吴某某头部。被害人倒地后，张帆手撑餐桌反复跳起、踩踏吴某某头部，并指使张立冬、张航、张巧联、张某某殴打吴某某，致被害人吴某某当场死亡。其中，张立冬持拖把连续猛击吴某某头部，直至将拖把打断，后张立冬将吴某某从桌椅间拖出，用脚反复猛力踢、踩、踹吴某某头部。吕迎春反复踢、

踹被害人吴某某腰部，并驱使张巧联、张某某殴打吴某某，还采取拳击打、用头盔砸等方式阻止“麦当劳”餐厅工作人员施救和报警。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张帆、张立冬、吕迎春、张航、张巧联共同残忍杀害被害人吴某某，均构成故意杀人罪；吕迎春、张帆、张立冬明知“全能神”系已经被国家取缔的邪教组织，仍然纠集教徒秘密聚会、制作、传播邪教组织信息，发展邪教组织成员，或者为上述行为提供便利条件，破坏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实施，均构成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应当数罪并罚。根据五名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法院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宣判后，被告人吕迎春表示服判，不上诉，其他被告人当庭没有明确表示是否上诉。

■案件分析

被告人刑罚为何差异大?



□ 本报记者 吴允波

五名信奉“全能神”教的被告人共同实施了杀人行为，为何所判刑罚差异大?10月11日上午，记者旁听了宣判过程，并详细了解了判决理由。

被告人张帆和张立冬为何被判处死刑?判决书认为，张帆授意被告人张航等向他人索要电话号码，又与被告人吕迎春共同指认被害人是“恶灵”，挑起事端后，率先持椅子击打被害人头部，后竭力踩踏被害人头部，并以言语指使、提供工具、阻止他人解救等方式明确要求被告人张立冬等将被害人杀死。由于张帆是所谓的“长子”，其父张立冬是追随者，张立冬听从张帆的指使。因此，张帆系本案的发起者、主要实施者和组织指挥者，依法应当认定为主犯。在行凶过程中，张帆持椅子击打被害人头部、用脚踩踏被害人头部，其打击部位和力度足以造成被害人死亡。被告人张立冬积极响应张帆的指使，持拖把猛击被害人头部直至拖把断裂，又将被害人从桌椅间拖出，猛力踩踏被害人头部，系犯罪行为的主要实施者，其打击部位和力度足以造成被害人死亡，依法应当认定为主犯。两人的行为是导致被害人死亡的直接原因，因此被判处最重的死刑。

被告人吕迎春也是该团体所谓的“长子”，她为何没有被判处死刑?判决书认为，吕迎春出于发展“全能神”邪教组织成员的动机，与张帆共同授意张航等向他人索要电话号码，继而与张帆共同指认被害人是“恶灵”，挑起事端，引发本案，后又上前踢踹被害人腰部，多次指使张立冬、张巧联、张某某等人殴打被害人，并暴力阻止他人解救，系共同犯罪的组织指挥者和直接实施者，依法亦应认定为主犯。在行凶过程中，她踢踹被害人腰部，其侵害烈度和张帆、张立冬相比要小，因此被判处了无期徒刑。

被告人张航、张巧联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7年，刑罚相对较轻。张航年仅18岁，在张帆和张立冬与被害人厮打后，她就赶去帮忙，打击了被害人背部和腿部，其行为并非导致被害人死亡的直接原因。在此前的庭审中，张航当庭认罪悔罪，并表示愿意尽力赔偿被害人家属。因此被从轻处罚。张巧联年仅24岁，起初并没有参与殴打被害人，后来吕迎春让她使劲打，于是她上前持拖把打了被害人的背部，其行为不是导致被害人死亡的直接原因。在此前的庭审中，她当庭认罪悔罪，认识到“全能神”教的危害。因此也获轻判。



招远涉邪教故意杀人案一审宣判现场。

□记者 吴允波 报道

■庭审直击

三主犯仍毫无悔意

□ 本报记者 吴允波

10月11日早上8点多，烟台中院门前已是三步一岗，荷枪实弹的特警门口把守，消防车、急救车严阵以待，一些没有获准旁听的媒体记者在门外人行道上架起摄像机，这一切都是因为即将开始的庭审不同寻常——招远涉邪教故意杀人案将作出一审判决。

“现在继续开庭——”9点整，随着审判长响亮地敲响法槌，法庭顿时安静下来。旁听席上，被害人家属、被告人家属、市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媒体记者共90余人，都屏住呼吸，仔细倾

听审判长宣读审理要点。

被告席上，一男四女五名被告人在法警的看守下一字排开，被告人张立冬不时向公诉席和辩护席上张望，好像心不在焉地寻找着什么。另外四名被告人则十分安静，仔细倾听审判长的宣读，生怕漏下一句话。

35分钟后，判决结果宣读完毕，审判长大声问“你们听清楚了没有?”五名被告人先后回答听清楚了。审判长又逐一询问是否上诉，被判处死刑的张帆沉思了一会儿，反问是否能考虑一下。得到肯定答复后，她表示要考虑考虑。同样被判处死刑的张立冬表示暂不回答。

被判处无期徒刑的吕迎春当即表示不上诉。张航和张巧联表示也要考虑考虑。三名主犯张帆、张立冬、吕迎春在之前庭审中拒不认罪，听了一审判决后，仍然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庭审结束后，旁听席上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女士告诉记者：“邪教危害太大了，给老百姓带来的恐惧感很深。案件发生后，不少目击者不敢作证，受害人家属甚至不要赔偿。”

记者顺着她的眼神看去，旁听席最后一排，一位女士戴着一个大大的口罩，把大半边脸都遮挡了起来。可见，这一案件给市民心里造成的影响。

李宁或成首个被撤称号工程院院士

系中国农业大学教授，涉嫌套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据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中国农业大学教授李宁被依法批捕的消息在中纪委网站获得证实后，其中国工程院院士称号是否会被撤销引人关注。

10月11日，中国工程院新闻发言人董庆九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已注意到李宁被捕的相关报道，中国工程院将视司法机关认定的事实、性质和生效的判决，依据前不久院士大会修订的《中国工程院章程》和有关规定，按照程序对其作出严肃处理。

《中国工程院章程》第11条规定，当院士的个人行为违反科学道德或品行不端，严重影响院士群体和工程院声誉时，应劝其放弃院士称号。当院士的个人行为涉及触犯国家法律、危害国家利益时，或涉及丧失科学道德、背离院士标准时，应撤销其院士称号。

李宁2007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被捕前系中国农业大学农业生物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他是动物分子遗传育种学专家，发现和克隆了多个影响动物重要生产性状基因。同时，他在动物功能基因组、克隆分子机理等基础研究领域，取得了较好的原创性成果。

10月10日，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公布科

技部党组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通报披露，关于审计署2012年4月审计发现5所大学7名教授弄虚作假套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2500多万元的问题，其中涉及中国农业大学教授李宁等人承担的由农业部牵头组织实施的“转基因生物新品种培育”重大专项有关课题，浙江大学教授陈英旭承担的由环境保护部牵头组织实施的“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重大专项有关课题，北京中医药大学教授李澎涛、王新月(李澎涛之妻)承担的由卫生部牵头组织实施的“重大新药创制”重大专项有关课题，北京邮电大学教授宋茂强、邹华等人承担的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实施的“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产品”重大专项有关课题，中国人民大学教授潘绥铭承担的由卫生部牵头组织实施的“艾滋病和病毒性肝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治”重大专项有关课题。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科技部立即组织对上述5所大学7名教授是否承担科技部管理的国家科技计划项目情况进行了清查，立即停止了李宁等人承担的所有项目经费，并责成其法人单位进行整改、加强管理。目前，共依法依纪查处了8人，其中陈英旭、宋茂强2人被依法判刑；李宁、李澎涛、王新月、王甫(李澎涛的博士生)4人被依法批捕；邹华暂不起诉；潘绥铭被行政处分。

■新闻分析

科研经费“贪吞挪骗”何时止

中国农业大学教授李宁涉嫌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经费转至其名下公司被批捕；浙江大学水环境学院院长陈英旭，因将巨额科研经费转到自己所开的两家皮包公司获刑10年……日前，中纪委网站披露8名科研人员因弄虚作假套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被依法依纪查处。

科研领域的诸多不端、违法行为如何禁止?如何让科研经费不再成为唐僧肉?再次引发科技界和全社会的思考。

曾几何时，科研资金“谁跑谁得”成了学术界的潜规则。一些“谋人不谋事”的科研人员为了争取经费“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其中一些行为超越了法律底线。

科技界有句流行语：“吃喝拉撒睡，都能靠经费”。当前，我国科研经费管理仍存在不少制度漏洞，科研经费“扩大用途”“挤占挪用”“弄虚作假”等现象在一些高校和科研单位司空见惯，套取科研经费的手段“五花八门”。

近年来曝光的数起科研经费贪腐案件中，通过开具虚假发票、编造虚假合同、编制虚假账目和虚构科研项目支出等手段套现，以及挪用科研项目经费，是科研经费贪腐最为常见的几种手段。

经费管理粗放、责任追究机制不健全，是科研经费申请环节“潜规则”盛行，使用环节贪腐案件频发的一个重要因素。

专家认为，应尽快改革项目评审专家遴选和管理机制，推动建立公开透明的项目形成机制，加快建设统一的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加强权力制约和监督，强化对项目审批权及管理权的社会监督。

“惩处力度不足、弹性空间大使得违法成本低，是问题科研经费屡有发生的原因之一。”山东舜达律师事务所律师潘昌新说，要遏制“只管拨款，而对效果不闻不问”的做法，整合科技、财政、审计等部门力量，确保经费公开、透明、高效使用。对课题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应建立全程监管机制。

(据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国家行政学院常务副院长何家成接受组织调查

本报10月11日讯 据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消息，国家行政学院常务副院长何家成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组织调查。

江苏省委原常委、秘书长赵少麟接受组织调查

本报10月11日讯 据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消息，江苏省委原常委、秘书长赵少麟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组织调查。

湖北三名厅级干部被“双开”

据新华社武汉10月11日电 湖北省委纪委监察厅11日通报，湖北日报传媒集团原党委委员、总经理张勤标，荆州市原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敬华，宜昌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副主任王宏强等三名厅级干部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其涉嫌犯罪问题及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据通报，经湖北省委批准，湖北省委日前对张勤标、李敬华、王宏强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

经查，张勤标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巨额贿赂；违反廉洁自律规定，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金。李敬华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巨额贿赂；违反廉洁自律规定，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金；与他人通奸。王宏强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巨额贿赂。

副局长违规发福利被撤职

烟台通报13起违反八项规定典型问题

□记者 隋翔宇 魏然 报道

本报讯 日前，烟台市纪委监察局对近期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查处的13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进行了集中通报，其中有4人因公车私用问题受处分。

福山区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队队长徐春阳违反工作纪律问题。福山区质量技术监督局给予其行政警告处分。

莱山区莱山街道东庄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王善利违规操办儿子婚宴问题。莱山区莱山街道党工委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

牟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玉林店所工作人员张辉违反工作纪律问题。牟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给予其警告处分。

海阳市检验检测中心工作人员徐凤礼违反工作纪律、工作中午饮酒问题。海阳市检验检测中心给予其行政记过处分。

莱阳市农业局果树站职工徐建波兼职取酬问题。莱阳市纪委给予其留党察看一年处分。

栖霞市桃村镇卫生防疫妇幼保健站站长李刚违规操办升学宴问题。栖霞市纪委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

蓬莱市畜牧局原副局长、党组成员曲德家违规发放福利问题。曲德家在任蓬莱市交警大队大队长期间违反规定发放各种福利。蓬莱市纪委给予其撤销党内职务处分，蓬莱市监察局给予其行政撤职处分。

长岛县教体局办公室文书柳丽强违反工作纪律问题。长岛县教体局给予其警告处分。

龙口市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徐立业公车私用问题。龙口市纪委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

招远市夏甸镇环保所借调工作人员巨安强公车私用问题。招远市纪委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

莱州市邮政局金城支局支局长马顺平违反工作纪律问题。莱州市邮政局给予其警告处分。

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总公司总经理于培强公车私用问题。开发区纪委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

芝罘区幸福街道办事处财政所司机吕高鹏公车私用问题。芝罘区纪委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

通报要求，烟台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履行职责，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坚持露头就打，快查严处，公开曝光，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

(上接第一版) 建设农产品交易服务中心，集展销、检测、电子商务为一体，提升农产品综合服务能力。拓市场：设立18处价格监测点，每天定时向果农发送蜜桃价格信息；推行精细化分级包装，在淘宝网等建立销售平台，举办蒙阴蜜桃赛桃会和产业交易会，“蒙阴蜜桃”品牌价值达到34.7亿元。追欠款：规范销售秩序，帮助追讨欠款3117万元。

今年全县蜜桃产量22亿斤，比去年增产3亿斤，果农增收5亿多元。

“绿富美”让群众长期受益

这几天，云蒙湖生态区管委会副主任何凤明每天都要带着库区村干部参观他的试验田——云蒙湖隔离堤内100亩藕池。

何凤明说：“别小看这藕池，一亩能产一万斤，卖两万块钱呢！”

云蒙湖是临沂市城区居民饮用水的水源地。为了保护水质，蒙阴前几年先后清理了网箱养鱼，拆除了鸭棚，但库区78个村庄近6万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成了大问题。

一方面水要保，一方面民要富，今年蒙阴县狠下决心，筹措资金4.5亿元，在云蒙湖周边建设生态隔离防护堤，既隔绝了环湖周边的面源污染，也提升了防护堤外侧的土层高度，把过去的水淹地变成了大伙儿的“聚宝盆”。

按照县里的规划，三年内将建成环湖生态堤150公里，新增藕塘、生态滞留塘4000亩，沿湖5万群众的难题会基本解决。

建设环湖生态堤，是蒙阴实施“绿富美”战略的措施之一。

通过教育实践活动，县委一班人确立了新的政绩观，顺应广大群众意愿，从长计议、科学谋划经济社会发展，在全县范围内推进实施“绿富美”战略。

为了使山川更绿更美，全县推广“山顶松柏戴帽、山腰果树缠线、山脚水利配套”模式，加快大小流域治理，今年已新增流域治理20公里；按照“一条道路、一条绿荫”的标准，全面改造县乡道路，到目前已投资1.2亿元改造369公里；对城镇、农村、路域环境进行综合整治。

为了帮农民致富，依托山水林果优势，规划建成陆路、水路两大旅游线路和以蒙山、云蒙湖、孟良崮、“岱崮地貌”为龙头的“一山一湖两崮”四大旅游板块，今年以来旅游总收入达到16.2亿元。